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

关于对2021年省评价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及 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自查自评报告

南阳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对市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方案的通知》（豫政教督办〔2022〕15号）和《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县（区）人民政府和市直有关部门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实施方案的通知》（宛政办〔2019〕26号）文件精神，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对照七项评价重点内容，对履行教育职责情况进行全面自查。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1. 对2021年省评价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

根据《南阳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国家对省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宛政教督办〔2022〕8号）文件要求，示范区管委会和教育中心对照问题清单，逐项整改落实。目前普惠率、幼儿园平均生师比、教师工资待遇保障等方面均达到国家标准。

公办率仅14%，远低于国家要求，为加快建设公办园，示范区已实施多措并举：1.我区制定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实施办法，安排财政预算，保障公办幼儿园建设；2.有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确保新建、改扩建的幼儿园按期投入使用，有效增加公办园学位供给；3.2022-2025年，全区将规划实施17个普惠性幼儿园建设项目，2022年已有4所开工建设，6所待开工；2023年将新建一所完全学校幼儿部；2024年，将开工建设4所公办幼儿园；2025年将有2所公办幼儿园开工建设。待新建公办园全部投入使用后，公办园比例将达到57%以上。

民办义务教育学生占比超过5%，示范区已加快调整民办教育结构，采取以下措施、加快落实力度：1.政府购买学位；2.学校转型，发展职业教育和民办高中；3.按照学校办学条件压减招生规模；4.关停规模较小学校。到2022年8月底，我区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在校生占义务教育学生总数的比例将压减到不超过 5%。

我区部分学校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优良率较低，为此，示范区将采取以下措施，提高学生体质：1.教育指导学生及家长积极参与体育运动，增强体质；2.改革学校体育教学，注重实效，进一步树立健康第一的教学理念；3.转变家长观念，督促学生走出家门，参加丰富多彩的体育活动，到2022年底，尽力提高全区学生体质健康监测优良率，达到国家规定标准。

二、重点工作推进情况

**（一）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领导落实情况**

1.全面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区党工委、区管委会高度重视教育工作，上半年多次召开会议分别对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加快推进教育管理体制改革、统筹各类教育事业协调发展等作出安排部署。同时，采取各种措施，切实加强和改进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区党工委、区管委会主要领导多次到一线调研教育工作，分管领导带头宣讲全国、省、市教育大会精神，持续抓好贯彻落实。建立了党委、政府领导联系学校制度，做到“领导干部上讲台”制度化、常态化。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印发了《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党群工作办公室关于转发<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的通知》，逐步构建了顶层有设计、责任有分工、规划有落实、进展有督查、成效有奖惩的教育履职体系。党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得到了保证，教育系统树牢了“四个意识”，坚定了“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了“两个维护”。

2.加强和改进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办好思政课课，事关复兴大任”，总书记的话言犹在耳。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大思政课”重要指示精神，全面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者队伍建设，配齐配好思政课教师，上半年深入开展了全区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技能“大练兵、大比武、大展示、大提升”活动。

3.加强和改进教育系统党的建设。全面加强各级各类学校党组织建设，公（民）办高中、公办初中、小学实现了党组织全覆盖，没有党员的民办学校派驻了党建工作指导员。各级各类学校党组织认真坚持“三会一课”制度，做到有主题、有计划、有记录，同时将“三会一课”制度的落实纳入党组织书记党建述职内容，并考核评比等次。坚持和完善基层党建工作评估考核制度，开展了基层党组织建设专项评估和民主评议支部工作，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考核。

4. 坚决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将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作为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强化内部管理、加强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重要举措，通过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不断完善监督管理体系，为教育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了政治保障和机制保障。

5. 加强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致力于学习型党组织建设，建立了第一议题制度，用好“五种学习方式”，党委中心组制定全年学习计划，以集体交流研讨的方式进行学习，党委成员认真撰写笔记，坚持为基层讲党课，写心得体会、调研报告。党员干部坚决做到了“两个维护”，坚定了“四个自信”，树牢了“四个意识”。

6. 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建立“党建、问题、责任”三项清单，研究下发《年度党建工作要点》，上半年多次召开党委会研究党建工作，落实党建工作督查，落实民主集中制原则，决策重点事项。每周一上午召开党委会部署工作，坚持每周集体学习。明确党委办公室职责，专人专班抓实党建工作，做到有安排、有督导、有考核，健全了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形成了层层抓落实的格局。

7.强力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一是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坚持统筹谋划，部署倾斜学校，督促盯住学校，考核突出学校，定期研究谋划，既提目标，又出措施，解决困难和问题。二是坚持制度体系建设。各学校成立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党的建设的系统谋划。建立“党委-党总支-党支部-党员”四位一体党建责任体系，增强基层主责主业意识。三是坚持“三会一课”制度。以“三会一课”、党员活动日、组织生活会等为载体，以“学习强国”学习平台推广运用为抓手，以支部各项规章制度健全完善为保障，开展活动。四是加强阵地建设。建立基层党校1个。五是加强队伍建设。按照从严标准2022年培养入党积极分子32名，拟发展新党员1名。六是加强党费收缴管理。下发了《关于党费收缴管理工作的意见》、《关于建立党费“上缴日”的通知》等文件，对党费收缴工作进行规范，做到责任明、管理严、缴费足，手续全，上缴及时。七是深化支部标准建设。以32小学创省级党建工作示范校为契机，开展“3211”提升工程，开展结对帮扶、经验交流、书记讲课、打造品牌四方面工作。示范区现评选省、市、区级党建示范校6个。八是提升“两个覆盖”质量。印发《示范区民办学校党建工作规范（试行）》，经组织召开全区党建工作现场推进会，向61个民办学校派驻党建指导员38名，成立民办学校党支部1个，实现基层组织建设从“全面覆盖”到“有效覆盖”的提升。九是打造党建工作品牌。制定3年规划，按照“一学校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的要求，开展“一校一品”党建文化建设，有9所学校凝结成果，形成品牌。

8、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一是认真开展“观念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宣传思想文化系统“观念能力作风建设年”活动工作安排，对学习内容、学习形式进行了安排，并对“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大讨论的主题方法步骤进行部署。二是认真贯彻落实民主集中制，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会并提高质量。三是众志成城打赢防“疫”保卫战。建立四级疫情防控体系，机关党员同志下沉卡点，深入学校，开展“防疫一线我们在行动”主题党日活动，党员冲在前沿实现了防控目标。四是“双减”工作初见成效。抓好党建引领，认真组织落实“双减”工作，着眼党建引领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五是全力投身“全国文明城市”常态化创建活动。发放宣传单4万余份，制作宣传栏569处，党员6000余人次参加了志愿服务；开展联合整治19次。六是区机关党委工作安排，上半年坚持每周五下午组织21个党支部到联建社区开展“党群齐动员，文明亮家园”主题党日活动，参加党员11328人次。七是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上半年评选市级文明校园8个，评选区级“新时代好少年”10名，推荐市级“新时代好少年”候选人2名。

**（二）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年度任务分解及2021年工作情况。**

**1.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为全面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和党的教育方针，以保障每一个孩子的健康成长、提升每一所学校的办学质量为宗旨，切实履行政府职责，进一步构建高质量的义务教育体系，缩小区域内义务教育阶段校际间差距，切实让广大人民群众拥有更多享受优质均衡义务教育的获得感。

(一）高支撑的政府保障

1.建立统筹机制。建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责任机制。加强区级统筹，坚持规划和政策引导。教育、发展改革、财政、人力社保、编制、规划、住房城乡建设、经济信息化等部门要把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在项目审批、资金投入、职称评定、表彰奖励、人才流动、教师编制等方面研究制定具体的政策措施和实施办法，形成合力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工作机制。

2.优先教育投入。优先保障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项目建设，不断优化投入结构，向教育重大改革项目、最急需领域和最薄弱环节倾斜。加大对校长、教师队伍建设、校本教研科研、学校文化建设、学生素质教育活动等方面的经费保障力度。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经费预算管理制度，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3.健全关爱体系。实现面向全体的教育，不断完善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义务教育保障机制，进一步健全经济困难家庭儿童少年入学关爱体系，确保全区适龄儿童少年不因家庭经济困难、就学困难等原因而失学。

（二）高标准的资源配置

1.严守办学标准。持续加大生均教学仪器设备投入，按照办学标准规划建设新校。对现有学校，组织全面核查，逐一建立台账。对不达标学校，坚持一校一策、综合施策，使其尽快达标。

2.优化师资结构。目前我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学历均达省定标准，专任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上岗率达到100%。区域内学校之间高级教师比例、骨干教师比例大致相当。根据需要，着力解决教师结构性短缺问题，在核定编制内合理配备中小学音、体、美、信息技术等学科专业教师。

（三）高水平的师资队伍

1.加强师德建设。建立健全教育、宣传、考核、监督与奖惩相结合的师德建设工作机制。开展形式多样的师德教育，把教师职业理想、职业道德、教风学风以及心理健康教育融入职前培养、准入条件、职后培训和日常管理的全过程。加强师德宣传，树立高尚师德典型，弘扬志愿奉献精神，促进形成重德养德的良好风气。严禁在职教师有偿补课，严禁教师违规收受学生及家长礼品礼金，严禁教师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将师德表现作为业绩考核、职务评审、岗位聘用、评优奖励的首要内容。对师德师风问题零容忍，强化底线约束，维护教师队伍的良好形象。

2.健全交流制度。进一步健全教师交流和校长交流制度，有计划选派优秀校长和骨干教师到薄弱学校任教，发挥示范、辐射和带动作用，促进区域内义务教育师资均衡。交流根据本地区学校布局和教师居住实际情况，通过支教、组建教育共同体、实施学区式管理等途径，完善教师资源均衡配置的长效机制。

3.完善培训体系。进一步完善国家、省、市、区、校分层分类培训体系，建立教师培训档案，重点提升薄弱学校教师队伍素质。各学校应制定切合实际的校本培训工作规划，加强校本培训制度建设，创造性地开展行之有效的校本培训工作，提高培训效果，形成具有地方特点和学校特色的培训模式。

**2.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年度任务分解。**一是根据我区城乡人口变化，城镇化发展趋势，结合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科学规划幼儿园布局。目前示范区共有各类幼儿园58所，在园幼儿11152人。全区学前三年毛入园率为97％。其中公办园7所，在园幼儿1531人，公办在园幼儿占比 %；民办园51所，在园幼儿9621人，其中普惠性民办园34所，在园幼儿6791人，全区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合计41所，在园幼儿8322人，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为86%。

我区制定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实施办法，安排财政预算，保障幼儿园建设，把普惠性幼儿园建设纳入城乡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设施统一规划，有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确保改扩建的幼儿园按期投入使用，有效增加公办园学位供给。重点扩大农村薄弱地区、新增人口集中地区优质普惠学前教育资源。

2022-2025年，全区将规划实施17个普惠性幼儿园建设项目：2022年在白河办事处、新店乡2个乡办新建10所幼儿园，有新店乡第一中心小学附属幼儿园、新店乡第三中心小学附属熊营幼儿园、新店乡第三中心小学附属夏响铺幼儿园、新店乡第四中心小学附属贾庄幼儿园、新店乡彭营小学附属幼儿园、新店乡周营小学附属大占头幼儿园、新店乡双庙小学附属幼儿园、新店乡罗堂小学附属罗东幼儿园、新店乡竹园寺小学附属幼儿园、李营小学附属幼儿园，新增1920个学位，总投资约6190万元；2023年新建第十六完全学校幼儿部，新增540个学位，总投资1690万元；2024年，新建、改扩建山东营小学附属幼儿园、张苏庄小学附属幼儿园、二十屯小学附属幼儿园、樊营小学附属幼儿园等4所幼儿园，新增660个学位，总投资2126万元；2025年，新建、改扩建夏营小学附属幼儿园、魏营小学附属幼儿园等2所幼儿园，新增180个学位，总投资576万元，以上共新增学位3300个，其中普惠性学位3300个；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98%，其中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80%以上，公办园比例达到57%以上。

推进学前教育内涵质量建设。严格执行工作规程，深入贯彻《幼儿园工作规程》《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提高保教质量。完善评价监测机制，构建我区幼儿园保教质量评估监管体系，对域内所有幼儿园办园质量评估和监测。城乡园所间相互帮扶，建立集团化办园体制，完善园本教研制度，提高幼儿园保教老师的专业素质和实践能力

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加强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多措并举，一方面与名校合作共建，新建完全学校幼儿部交由市直及油田所属幼儿园办园，提供高质量教师及教研团队；另一方面与上级部门对接，扩大专职幼儿园教师的招聘力度，依标配备幼儿园教职工，加强教师专业技能培训和师德师风教育，提升保教队伍实践能力和专业素质。二是规范办园行为，提升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规范幼儿园办园行为，严格民办园审批和年检，加强收费管理，加强幼儿安全监管，建立幼儿园质量测评体系，严禁“小学化”，提升我区学前教育整体水平和保教质量。三是健全普惠性教育发展体制机制，推动建立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公办民办并举的办园体制。进一步健全学前教育成本分担机制，实行政府投入、社会举办者投入和幼儿家庭合理分担成本的投入机制。合理确定公办园收费标准并建立定期动态调整机制。依法保障民办幼儿园教职工待遇。

**（三）持续打好“双减”攻坚落实战、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高考综合改革基础条件改善任务落实情况。**

**（1）持续打好“双减”攻坚落实战**

为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以下简称“双减”)精神，深入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切实减轻中小学学生过重课业负担，促进学生生动活泼学习，健康快乐成长，为学生终身学习与发展奠定基础，办人民满意的教育，全区上下步调一致，认真学习各级各类文件及会议精神，提高政治站位，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多措并举，以扎实行动推动“双减”工作落实。

加强领导有保障，为确保我区“双减”工作落到实处，促进学生全面、主动、和谐、健康发展，我区成立以万旭为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

专题培训明方向，示范区多次召开“双减”专题会议，对“双减”政策进行深入学习，从“什么是‘双减’”、“为什么推行‘双减’”、“如何才能真正实现‘双减’”几方面解读，认识过重课业负担对学生身心发展的危害，梳理“双减”可能带来的诸多变化，要求辖区教师转变教育观念，提高课后服务质量，改进教学方法，创新评价方式，努力做到“减负不减责任，减负不减质量，减负不减成长”，切实减轻学生课业负担，保护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完善制度有保障，示范区成立了“双减”专项工作督导小组，制定了《示范区教育中心“双减”工作专项督导》方案，校内校外双向发力，让学生过重的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双减”执行有标准，工作有规范，落实有成效。

校内服务提质增效，充分发挥学校育人主渠道作用，加大改革力度，统筹校内校外教育资源，统筹课内课后两个时段，对学校教育教学安排进行整体规划。提升校内教育服务质量，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让每个学生在校内能够学得会、学得好、学得足。　强化学校育人主体地位，从根本上满足学生多样化教育需求，确保学生在校内学会、学足、学好。

校外培训规范有序，示范区坚持从严治理，截止目前学科类培训机构已全部清理，我区将继续全面规范校外培训机构，防止无序扩张，严查各类违规培训和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为学生全面健康成长创造有利环境。

定期调研，及时反馈，示范区不定时向家长发放问卷调查，了解学校双减落实情况，针对家长反馈的情况，及时召开相关会议，反馈双减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并及时更正。

总之，示范区各中小学校将继续严格落实“双减”，坚持五育并举，实施素质教育，持续推进轻负高质的课改思路，在“双减”中坚持创新实践，促进学生健康成长，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2）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

示范区民办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在校生占比16.25%。超出11.25%，涉及学生4768人，需要分流妥善安置。

1.强化政府责任落实，按照“义务教育是国家事权，依法由国家主办”总要求，围绕“严格控制增量，逐步消化存量”总目标，全力规范民办义务教育专项工作，坚持全面加强民办义务教育增量和逐步消化民办义务教育存量相结合，推动义务教育结构优化和布局调整，停止审批新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不符合要求的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有序退出，确保2022年9月1日前，全区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规模控制在5%以内，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占比达到95%以上。

2.调整民办义务教育占比结构，2022年管委会购买学位1000人，其中小学500人，中学500人，投入资金180万元。

民办学校有序退出。民办学校停止办学4所，需分流学生2826人、教职工216人；民办学校转型（转为其他学段或者职业教育学校等），目前已有1所民办小学转型为中职学校、2所初中转型为普通高中。已分流学生362人、教职工27人。

3.减少招生计划。2022年秋季入学前核减招生计划1728人。

4.内部挖潜，扩大公办学校招生规模。通过对南阳市第四完全学校、第八完全学校、第二十完全学校、第二十一完全学校、第十二完全学校内部挖潜，增加学位2902人，增加教师编制367人。投入资金180万元。

**（三）高考综合改革基础条件改善任务落实情况**

1.普通高中大班额化解，示范区辖内高中严格按照招生计划，规范招生，未出现大班额现象。

2.高中师资队伍建设情况.

我省今年启动新高考综合改革，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普通高中教师增配10%工作任务。积极协调市委、市政府加大教师补充力度，2021年为示范区招聘名高中教师47人，2022年又为示范区招聘名高中教师87人，确保在师生比达到1：12.5的基础上，增配不低于10%的走班教学所需要的教师。

**（四）落实法定财政教育投入情况。**

示范区2022年上半年全面落实教育经费“三个增长”要求，一、二季度共计投入18537万元，经费投入将占上年经费总投入的75%，已实现三个增长指标。教育附加费一二季度已投入473万元。

**（五）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情况。**

示范区成立党工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出台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方案，建立健全经费保障长效机制和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收入随当地公务员待遇调整的联动机制，从制度上确保实现“不低于”目标，同时采取得力措施,不折不扣落实有关政策,切实把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工资待遇足额落实到位。

**（1）建立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落实长效机制**

示范区切实把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保障纳入区党工委、管委会议事议程，定期由区主要领导牵头召开部门联席会议，专题研究涉及教育发展和教师工资待遇经费保障等问题，及时研究解决并优先安排落实，会议研究决定的事项以会议纪要、领导批示或出台文件等形式强化贯彻落实，不折不扣执行有关教师工资待遇的各项政策。在教师工资待遇保障上，实行财政统发，由区财政全额纳入预算并按月足额发放。

**（2）建立教师工资待遇落实工作联动机制**

凡是涉及教师工资待遇的政策文件下发后，区人社部门第一时间向区管委会做出汇报，研究出台相关落实文件,区教育部门及时按政策核算造表报批，经区人社部门把关审核并报区管委会领导批准后,由区财政部门迅速拨付兑现。各相关部门间做好工作对接，既各司其职又整体联动，认真梳理，逐项排查，确保涉及教师待遇相关政策全部落实到位，各项指标足额完成到位。

**(3) 建立义务教育教师工资收入动态调整机制**

我区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保障义务教育教师工资待遇的通知精神，对标要求，在落实中央关于规范津补贴有关文件规定基础上，在统一发放公务员的奖励性补贴时，同步考虑义务教育教师，如平时考核奖、目标考核奖、乡镇工作补贴等国家和省市出台的有关工资待遇政策，义务教育教师和公务员同步落实。

**（4）优化财政教育支出结构足额保障教师工资**

示范区立足本区教育快速发展的实际，以调整优化财政教育支出结构为主线，在摸清各类教育资源存量底数基础上，加强教育事业发展规划与财政投入的统筹衔接，科学论证财力可能，科学布局各类教育资源，科学规划教育事业发展和经费使用，合理确定阶段性目标任务，合理布局学校建设，克服财力薄弱之困难, 坚持厉行节约办教育，拓宽渠道，开源节流，年度预算优先足额保障教师工资，千方百计确保教师工资水平逐步提高。

**（5）积极创造条件提高教师待遇**

示范区不折不扣落实全国、省、市教育大会精神,竭尽所能提高教师待遇，做到“三落实”：国家政策坚决足额落实，地方政策最高标准落实，参照政策率先比照落实。示范区积极创造条件来不断提高教师待遇：示范区参照外县(区)政策出台了《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教育教学质量奖励办法》，每年对教育教学有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奖励，奖励资金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示范区还参照市直发放办法，积极探索制定了寄宿制学校教师生活补助制度，让寄宿制高、初中教师得到实实在在的实惠，这一政策在全市是领先的；全区农村教师乡镇补贴、农村教师生活补贴以及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工作，示范区位居全市前列。系列举措提升了教师职业幸福感和获得感，让广大教师能够安心从教，乐于从教，稳定了教师队伍，进而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到示范区任教。

**（6）推进“县管校聘”“校长职级制”管理体制改革情况**

示范区是市委、市政府的派出机构，中小学校纳入市直管理。示范区的“县管校聘”“校长职级制”管理体制改革，按照市教育局、市委编办、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关于深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宛教人〔2022〕11号），在区党工委、管委会的统一领导下，与市直学校同步开展“县管校聘”“校长职级制”管理体制改革工作。目前示范区正在按照市《实施意见》要求，积极宣传义务教育阶段教师“县管校聘”“校长职级制”改革政策，并结合示范区实际，研究示范区“县管校聘”“校长职级制”管理体制改革工作推进的具体办法。

**（六）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情况。**

示范区辖区内各中小学校严格按照国家关于体育课、音乐课、美术课、劳动与技术课等有关要求，开齐课程、开足课程，上好每一节课；不允许辖区学校以任何名义、任何方式缩减规定课程、课时，不得以任何名义挤占音乐教室、美术教室和劳动教室，促进学生身体素质和综合素质明显提升。

**（七）加强中小学幼儿园校园安全工作情况。**

示范区管委会高度重视中小学校安全管理工作，建立了由政府、综治、公安、消防、卫生、城管、水利、民政、宣传等有关部门共同参与的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建立健全了学校安全管理常态化监管长效机制，各部门工作责任明确，机制健全，预警及时，处置得力，管理到位，师生安全得到了有效保障，全区教育系统平安稳定。

一、高度重视，落实责任

4月20日，示范区下发了《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开展全区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通知》（宛示范安委【2022】6号），通知涵盖60条具体大检查内容，根据教育系统学校点多面广的特点，要求示范区各校结合区文件精神，立即组织人员对学校安全隐患进行拉网式自查，中心学校组织人员对基层小学、中学、幼儿园进行了全面检查，教育中心也立即组成安全检查小组，由纪委书记李良斌和工会主席张捷带队对中学、中心学校和部分基层小学、幼儿园进行了督查。

1. 认真排查，切实整改

各校在自查过程中共发现安全隐患有52处，主要有围墙裂缝、电线乱拉、幼儿乐园设备设施损坏、教学综合楼板面瓷砖脱落、校舍老化等。目前，围墙已加固1处，电线乱拉整改12处，幼儿乐园器械整改12处，教学综合楼板面部分瓷砖脱落整改1处，休育设施整改12处，宣传栏6处，防火设置整改1处，共投入资金80多万元。中心学校复查过程中共发现安全隐患11处，主要有校舍老旧需拆除2处（人员已撤离），围墙裂缝1处，教室里插座不规范6处、顶棚粉刷脱落2处，已整改到位；教育中心共督查16所学校，发现安全隐患5处，已全部整改到位，真正做到了严查隐患，严堵漏洞，严抓整改。

**三**、健全制度，规范管理 为使我区学校安全工作走上制度化、规范化轨道，在各学校已建立的门卫管理制度、食堂安全管理制度、食堂采购

索证、登记制度、实验室安全制度、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校车安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章制度的基础上，示范区还不断健全校园安全工作的检查制度、信息反馈制度和中心领导分片督查安全工作制度等规章制度，建立健全了学校安全工作台帐和应急预案，并不断充实完善。每个学期都定期不定期对校园安全工作进行责任到人的检查、反馈、督办，并充分利用家长学校，积极开展安全教育活动，提高广“大家长安全意识，共同做好学校安全工作。  
 四、强化意识，狠抓防范

我区各学校安全状总体是好的，但目前影响学校和师生安全的因素仍然不少，学校危房还不同程度的存在，青少年学生的安全意识和安全防范能力仍需进一步加强，部分学校保卫人员配备不足等，影响了我区学校安全制度的落实。安全责任重于泰山，人民利益高于一切。示范区从讲政治、保稳定、促发展的高度，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不断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切实负起保一方平安的责任，抓实、抓细、抓好学校安全工作。在狠抓学校内部管理的同时，依靠上级与各有关部门，共同把我区学校安全工作推向一个新的台阶。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管委会

2022年7月12日